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2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以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吴睿先生、陈阳先生、于海斌先生、郑嘉先生、钟伟先生、代有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李光先生、吴吉林先生、江泽利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均符合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

本次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要求，且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特此公告。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13 日